

附件 2

2025

为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扶持畜牧业稳定发展”部署要求，切实稳固生猪基础产能，提高生猪标准化养殖水平，推进扩群增量、提质增效，加快全县生猪产业转型升级，按照《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财政第三批畜牧兽医领域项目方案的通知》宁农（牧）发〔2025〕8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认真落实农业农村部、自治区促进生猪产业平稳发展有关要求，加大生猪产能调控，补栏仔猪和育肥猪0.4万头，确保2025年底全县生猪饲养量达到6万头。生猪存栏稳步提高，基础产能更加稳固。

二、实施时间

2025年8月-12月。

三、实施内容、补贴标准及补贴对象

1.实施内容。鼓励全县常住户（常住1年以上）从县内外补栏1月龄以上仔猪和育肥猪0.4万头，由乡镇组织相关村集体或委托有关合作社、企业统一补栏或养殖户自行补栏。

2.补贴标准。补栏1头仔猪或育肥猪每头奖补100元，最高补贴10头。

3. 补贴对象。2025年8月1日—2025年12月30日期间，在县外补栏生猪的常住户（常住1年以上），重点是脱贫户、监测户、县内移民户和退役军人等低收入群体。

四、资金计划及补助方式

(一) 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总资金40万元，全部为自治区生猪产业项目资金。

(二) 补助方式

项目资金采取“先干后补、以奖代补”方式实施；同一经营主体、同一支持环节不得重复享受补助。

五、方法步骤

(一) 项目申请。生猪养殖户要结合自身养殖条件和基础，实事求是计划好补栏数量，及时向所在村委会提出补栏申请。

(二) 项目审核。村委会在整理统计好本村年度项目实施对象补栏数据后，组成项目实施小组，对提交申请的养殖户逐户进行项目实施前期养殖现状调查，调查表要如实填写相应牲畜存栏数，并经农户签字后，将该村补栏统计表报所在乡镇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同意后，按照方案要求统一组织实施，补栏牲畜发放时必须按照耳标号如实登记发放。

(三) 组织实施。乡镇需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对所在乡镇项目实施工作开展统一部署和领导。一是由乡镇或村委会组织村民代表、及乡村有关人员组成的考察组，对调入地牲畜市场价、动物疫情情况进行充分调研，遵照品种优、价格低的原则确定调

运养殖场。然后统一组织调运，并分配给养殖户；二是乡镇或村委会通过考察，可以委托县内外养殖企业或合作社统一组织调运。彭阳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做好落地检疫工作，并指导养殖户做好消毒、隔离工作。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要做好引进牲畜适应期的饲养管理技术指导工作。

（四）项目验收。按季度验收，乡镇成立由包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村组干部、村监委干部等组成项目自验工作组，对项目完成 100% 验收，经乡镇责任领导审核后申请县级验收，由项目实施单位牵头成立验收组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进行抽验。

验收要求及所需材料：

所有补栏牲畜必须佩戴耳标，同时还需要以下材料：需提供产地检疫证（检疫证耳标号必须和牲畜佩戴耳标号一致）、发票或收据等付款证明；

（五）资金兑现。对验收合格，公示无异议的实施对象，一次性兑现补贴资金。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成立项目推进工作小组，负责对项目实施的统筹协调，资金落实、督导检查等工作。项目建推进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贺永乾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副组长：邓占钊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赵志成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时兴伟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曹国伟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何亮宏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杨海宏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二是成立项目技术指导组，负责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

组 长：邓占钊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副组长：曹国伟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副主任

成 员：各乡镇畜牧兽医站站长

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各包乡技术人
员。

三是各乡镇也要成立相应组织。负责项目宣传动员、项目户
落实、审核、项目资料收集上报等工作。

（二）强化资金管理

要严格执行农业财政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规范项目库建
设，健全项目验收公示公告制度，做到资金使用准确，提升效益
明显，严禁套取、挪用等违规行为发生。

（三）强化绩效考核

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内容、标准进行客观、公正评价项目实施
效果和群众满意度，真正发挥项目资金优势，强力推进肉牛、肉
羊、生猪、家禽补栏工作，确保年底各项目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附件：2.1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乡村自验表

- 2.2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县级抽验表
- 2.3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脱贫户、监测户和县内移民户）补贴资金兑现花名表
- 2.4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一般户）补贴资金兑现花名表
- 2.5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绩效评价方案

附件 2.1

2025

_____ 乡镇 _____ 村

单位: 头、只

姓名	地址 (村、组)	联系电话	补栏前 存栏	验收时 存栏	补栏数量	验收时间	签字	备注

乡(镇)包村领导(干部)签字:

村三委负责人签字:

第一书记签字:

附件 2.2

2025

乡镇

单位: 头、只

姓名	住 址	联系 电 话	乡 村 自 验 补 栏 数	县 级 抽 验 补 栏 数	验 收 结 论 是否 合 格	验 收 时 间	备 注

验收人员签字:

附件 2.3

2025

乡镇(盖章)

村(盖章)

单位: 头、只、元

姓名	住址(村、组)	身份证号	一卡通号	补栏数量	补贴标准	补贴资金	备注

乡(镇)分管领导签字:

村级负责人签字:

附件 2.4

2025

(补栏畜种: _____)

_____ 乡镇 (盖章) _____ 村 (盖章)

单位: 头、只、元

姓名	住址(村、组)	身份证号	一卡通号	补栏数量	补贴标准	补贴资金	备注

乡 (镇) 分管领导签字:

村级负责人签字:

附件 2.5

2025

按照自治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为确保2025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取得实效,特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原则

(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科学规范评估程序和方法、量化考核内容和标准,全面、准确、客观地衡量工作绩效。

(二)简便易行、稳步推进。选择能够衡量政策项目绩效,具有权威性和代表性的关键指标,易于操作和衡量;评估方法和程序要科学简便,按计划稳步推进。

(三)定量定性、综合评价。评估指标能量化的一律量化,不能量化的要明确评估标准,并对每个指标合理赋分,自评为主,审核监督,通过考核评估,有效实现对政策项目绩效的综合评价。

二、绩效评价考核对象与指标

按照彭阳县2025年促进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对项目实施主体单位实行绩效评价和考核。绩效评价重点从项目投入、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进行考核。根据实际情况,评价考核共设立三级指标,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12个,三级指标23个。绩效考核满分为100分。

三、绩效评价和考核

绩效评价工作按照绩效考核方案要求，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逐项进行打分，绩效评价结果上报区、市业务部门及主管部门。

（一）评价方式。成立以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相关人员组成的项目考评组，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必须出具评价报告，绩效评价主体对评价报告负责。

（二）评价办法

1.现场打分。考评组对照《彭阳县 2025 年促进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表》考核指标进行现场检查和评价打分。

2.资料核查。采取查阅有关档案资料、佐证材料、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评价、打分。

（三）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秀；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70-79 分（含 70 分）以上为合格；7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结果将作为下年度项目实施和资金安排的依据。

三、时间安排

（一）审核阶段。2025 年 11 月底之前，项目考评组开展对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考核评价。

（二）总结阶段。2025 年 12 月底之前，项目实施单位认真开展项目总结及报送工作。

四、绩效考核管理

(一) 加强组织保障。由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畜牧中心（站）相关人员组成考评小组，负责本辖区绩效考评工作。

(二) 严格绩效考核。要严格按照目标任务和项目管理要求，认真开展绩效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公正、公开。

(三) 加强监督检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将适时组织对重点县（市、区）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抽查，发现的问题责成有关单位限期整改。

附表：2.5.1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5.2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绩效目标表

2.5.3 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满意度调查表

附表 2.5.1

2025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管理 (33 分)	组织领导 (4 分)	领导协调	2	建立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得 1 分, 职责清晰、任务明确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技术服务	2	建立技术服务机制得 1 分, 服务内容符合当地生猪产业发展需求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资金管理 (6 分)	资金使用	3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得 1 分, 资金使用符合有关要求得 2 分, 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	3	补助资金核发到位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 (10 分)	实施方案	4	制定实施方案并按时报送备案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实施方案符合项目总体思路和原则、可操作性强得 3 分, 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监督管理	3	组织督导检查和绩效评价, 工作开展细致到位得 3 分, 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培训推广	3	组织开展技术推广和服务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深入一线指导生产、开展技术培训, 服务效果好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宣传总结 (5 分)	宣传报道	2	组织媒体进行报道, 有关工作被省级媒体正面报道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经验总结	3	能够及时总结成功模式, 挖掘亮点、树立典型得 2 分, 按要求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工作总结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机制创新 (8 分)	政策联动	2	有创新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激发积极性	2	有创新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协调发展	2	有创新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其他创新	2	有创新并且取得一定效果、有实例、可复制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 绩效 (67 分)	数量 指标 (24 分)	种猪引 进推 广	12	引进推广种猪数量达到目标任务得 12 分, 否则不得分, 没有任务的县(区)按 11 分计。	
		仔猪和 育肥猪 补栏	12	补栏仔猪和育肥猪数量达到目标任务得 12 分, 否则不得分, 没有任务的县(区)按 11 分计。	

项目绩效(67分)	质量指标(30分)	能繁母猪保有量	15	能繁母猪保有量达到目标任务得 15 分, 否则不得分, 没有任务的县(区)按 14 分计。
		规模养殖场保有量	15	规模养殖场保有量达到目标任务得 15 分, 否则不得分, 没有任务的县(区)按 14 分计。
	经济效益(6分)	存栏效益	4	能繁母猪存栏各季度均高于正常保有量得 4 分, 高于正常保有量的 95%以上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养殖效益	2	通过补栏补贴示范带动, 养殖场(户)养殖效益提高 5%以上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社会效益(2分)	示范带动	2	示范带动作用显著得 2 分, 较显著得 1 分。
	生态效益	环境友好	2	项目实施对周边环境没有影响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养殖户满意度(3分)		3	群众对项目建设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得 3 分, 达到 80%以上得 2 分, 低于 80%不得分。
扣分项	违规违纪	违规违纪	-	被监察、审计、财政监督等机构查出存在冒领、骗取项目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的, 一次性扣除 20 分, 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 总分为 0, 且下年不再安排项目资金。
合计		100		

附表 2.5.2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彭阳县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		
自治区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厅	项目实施期	1年
市县财政部门		财政局	市县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40	
	其中:中央补助			
	自治区补助		40	
	市县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补栏仔猪和育肥猪0.4万头,确保2025年底全县生猪饲养量达到6万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补栏仔猪和育肥猪(头)		4000
		生猪饲养量(万头)		≥6
		项目任务及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户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生猪产能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达到96%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生猪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等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附表 2.5.3

调查对象：

填表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请您在意见栏中填写相应的选项字母

序号	问题	可选择的选项	你的意见
1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政策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2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补贴方式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3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绩效考核办法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4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补贴标准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5	您对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验收考核办法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6	您对技术人员的服务态度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7	您对技术人员技术指导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8	您对技术人员在指导的准确性方面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9	您对技术人员的整体素质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满意	
10	在彭阳县 2025 年生猪产业提质增效项目政策支持下，您在生猪养殖生产上，增产增收的效果是否显著？	A、显著 B、较显著 C、不太显著 D、不显著	

请您对上述十项及其它您认为有待改善或改变的方面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以便为您提供更好的服务